

联想创新产业园（天津）智能制造平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8月10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联想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组织对“联想创新产业园（天津）智能制造平台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联想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天津市环鉴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天津欣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及特邀三名专家组成（名单见附件）。

建设单位说明了项目建设、环保措施落实情况，验收监测单位汇报了有关监测情况，验收工作组在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及环保设施检查的基础上，经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情况

联想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投资60000万元租赁天津联风志远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空港经济区经三路9号8号楼建设“联想创新产业园（天津）智能制造平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8号楼为二层建筑物，主要建设内容为：一层主要用于物料和成品的暂存，并建设有多间检测间和空调机房等辅助用房；二层建设四条生产线、检测间及办公室。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SMT主板180万台、笔记本电脑180万台的能力，其中SMT主板用于本项目笔记本电脑组装。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联想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委托天津欣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联想创新产业园（天津）智能制造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12月8日取得了天津港保税区行政审批局《关于联想创新产业园（天津）智能制造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保审环准[2022]28号）。本项目于2022年12月15日开始建设，于2023年5月30日完成建设并投入调试阶段。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60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98万元人民币。

（四）验收范围

本次为联想创新产业园（天津）智能制造平台项目整体竣工环保验收。

二、 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与环评阶段相比，点胶固化工序取消烤箱、仅使用低温炉；废气收集方式调整，单独设置清洗房，维修房，清洗废气、维修焊接废气整体收集纳入集气管道，实际采购的印刷机无排气口，印刷废气经回焊炉气路排放；排气筒高度由环评阶段 22m 调整为 25.5m；废水排放口由环评阶段的依托园区内三个排污口调整为仅依托 DW002 排污口排放；危险废物暂存间由于建设进度问题，由环评阶段租赁在建 100m² 的危废暂存间调整为外购 6m² 集装箱式一体化设施作为危险废物暂存设施，并增加危险废物周转频次。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建设性质、地点、生产工艺及规模、污染防治设施等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为 SMT 生产过程中锡膏印刷、钢板及退锡清洗、点胶、回流焊等工序产生的废气，其中回焊炉、低温炉的排气口连接集气管道，钢板清洗房、维修房均进行整体集气汇入集气管道，经过滤棉和活性炭处理后，由 1 根 25.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2）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依托产业园区现有 DW002 排口排入污水管网，进入空港经济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包括车间内镭雕机、印刷机、点胶机、高速贴片机、切割机、清洗设施等及楼顶设置的风机及空调机组，采取的隔声减振措施包括选用低噪声设备，楼体隔声，必要的减振垫等。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中不合格零部件（不含废电路板）收集后交供应商回收处置，测试废品、废零部件、包装废物、废焊丝为一般固废，收集后交一般固废处置单位定期清运处置；废包装瓶、废锡膏、废清洗剂、废试剂、废活性炭、废电路板、清洗废水、废过滤棉为危险废物，定期交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进行处理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固体废物已妥善处置，未产生二次污染。

（5）其他

本项目新建废气排放口、依托废水总排口均进行了排污口规范化设置。一般固体废物及危废暂存间均已按照相关标准进行建设。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证书编号：91120118MA07G7RA30001Z），2023 年 7 月 21 日取得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120117-2023-333-L）。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线设备全部正常开启运行，生产负荷可以满足设计生产能力，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1）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 P1 排气筒排放的 TRVOC、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 中表 1 “电子工业” 中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标准，锡及其化合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的二级标准。

（2）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废水总排口中 pH 值、SS、石油类、COD_{Cr}、氨氮、总氮、总磷满足《电子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GB39731-2020) 表 1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BOD₅、动植物油类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 中表 2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的限值要求。

（3）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四侧厂界昼间及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新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暂存设施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各类固体废物处置去向满足现行管理及环评文件批复要求，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核算，本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 0.1262t/a，氨氮 0.0023t/a，总磷 0.0024t/a，总氮 0.0987t/a，VOCs0.384t/a，未超出环评报告中的预测数据，且未超出联想创新产业园（天津）项目中环评批复的总量。

五、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分析，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产生显著影响，固体废物处置去向合理，符合环评预测结论。

六、 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和相关管理要求，验收组经讨论，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 验收组人员信息

| 验收组成员 | 姓名 | 所在单位 | 签名 |
|-------|-----|----------------|-----|
| 建设单位 | 邵帅 | 联想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 邵帅 |
| 环评单位 | 姬小江 | 天津欣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姬小江 |
| 监测单位 | 胡悦立 | 天津市环鉴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胡悦立 |
| 编制单位 | 邵帅 | 联想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 邵帅 |
| 专家 | 张吉 |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 张吉 |
| 专家 | 邓保乐 |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 邓保乐 |
| 专家 | 田野 | 天津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田野 |

联想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0日